

民間人權陣線 就單親綜援新政策 意見書

社會福利署早前就單親綜援政策提出修改建議，為鼓勵單親家長加入勞動市場，建議削減單親補助金，改為以獎勵的形式，只發放給每月工作三十二小時，工資達\$1430的單親家庭，子女達到六歲的單親家庭將受到新政策的影響。

民間人權陣線對新政策表示強烈反對，現行的單親綜援政策是體恤單親家庭，認為子女在學的單親家庭需要家中的唯一家長負起照顧家庭的責任，包括打理家務及教養子女，故此可以選擇豁免工作，單親補助金亦是認同單親家庭的特殊情況，在一個家長的照顧下，難免有額外的開支而設立。政府在上次綜援檢討時，在社福界及社會反對下，強行把子女年齡限制在十五歲以下，已破壞單親綜援制度的政策原意，而今次的修改，更進一步令單親家庭陷入困難。香港社會的環境未見好轉，而單親家庭的處境亦不見有何改善，政府實在沒有理由一而再地收緊單親綜援政策。

政府認為香港的單親家庭數字有上升的趨勢，有需要改革現時的單親綜援政策，言下之義是希望藉此令減少單親家庭的產生。我們認為此舉是錯誤運用社會政策，強行將綜援制度變成懲罰性福利，以此解決婚姻制度的問題。社會離婚率上升的防治是需要透過有效的家庭政策及家庭教育來解決，錯誤運用綜援制度只會令問題惡化，可能導致更多家庭暴力的發生。

政府亦認為透過修改單親綜援政策，能迫使單親家長投入勞動市場。我們認為香港的經濟環境剛剛好轉，勞動市場的工作機會仍未充足，單親家長在眾多的限制（如家庭照顧的責任等）底下，容易成為僱主壓低工資的對象，強制他／她們就業只會做成廉價勞工，影響整個勞動市場的工資，成為僱主單方面訂立的最低工資，使更多人成為低收入人士及家庭，申領低收入綜援，政府的援助金變相成為僱主的補貼，這是否另類的「官商勾結」。另一方面，失業領取綜援人士更需要政府的資源協助，以期在勞動市場儘快找到工作，政府應把新政策的資源調配，更大力地協助他／她們。

最後，我們要求政府不應只諮詢個別團體及社福界，綜援制度是保障香港每一個人基本人權的重要社會政策，我們認為政府對綜援政策的任何改變都應該作廣泛的諮詢，讓公眾能參與討論，以維護社會上不同人士的權利。